



第十二屆佛度盃台灣錦標賽

球員注意事項



1. 為配合 R&A 未來全面開放測距裝置(除距離外,不具估量風速、坡度功能)之使用,本賽事地面不設置碼數地標。
2. 為提升比賽進行速度,球員請配合以下事項
 - a. 如需等待前組離開安全距離時,距離較短之球員可先擊球
 - b. 如有球員需找球或處理規則事件時,其他球員可先擊球
 - c. 為節省整體擊球時間,短推請先推進
 - d. 請於下一洞開球前先與同組競賽者核對及登記成績
 - e. 果嶺邊如需較長時間處理球時,其他選手可先進行推桿
3. 第 10 洞及 10A 以白線界定之區域為待修復之地,如球員擊球進入該區域,禁止入內撿球或擊球,球員可依規則 25 進行。
4. 在規定回合中,除經委員會或裁判許可外,參賽球員一律步行,不得搭乘任何形式之交通工具。
例外:選手可在下列四處地點搭乘接駁車
 - a. 18 果-> 1 梯
 - b. 1 果-> 2 梯
 - c. 5 果-> 6 梯
 - d. 11 果-> 12 梯
5. 迴場時請球員主動出示成績卡供工作人員拍照登記成績。